

安阳工学院关于申报 2021 年度

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研究重大项目的通知

各院（部），洹滨校区，学校各部门：

为繁荣发展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鼓励高校社科工作者潜心研究，充分发挥基础研究的创新引领作用，增强河南文化软实力，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申报 2021 年度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研究重大项目的通知》（教社语〔2020〕183 号）要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题要求

自拟题目，选题范围侧重于文、史、哲、体、音、美等领域，研究内容的难度要与资助经费和研究周期相匹配。选题宜深、宜精、宜小，避免大而无当，鼓励对一个方向深耕细作，同时须具有创新性，体现重要学术价值和文化遗产意义。

二、研究周期

研究周期为 2 至 3 年。

三、申报条件

基础研究重大项目实行首席专家负责制。首席专家负责项目研究计划的制定和实施、课题组成员的聘任、研究经费的分配使用以及研究成果的质量。首席专家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1、享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权，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高校在编在岗的教授或主持完成过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

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的教师均可申报。离退休教师、学校非在编人员可以作为研究人员参加课题组，但不作为主持人申报。

3、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实践经验，学风优良，责任心强，围绕申报课题有一定的研究积累，在研究周期内有充足的研究时间。

4、一位首席专家，每次只能参加一个重大项目的申报。在研的各类省部级以上重点项目的负责人和正在承担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的首席专家，不得重复参与申报。

四、成果鉴定与结项

1、最终成果须标注“河南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研究重大项目”字样，并达到以下要求之一：

(1) 正式出版著作 1 部以上并发表高质量论文 1 篇以上。

(2) 在 SSCI、A&HCI 等国际索引期刊或 CSSCI 来源期刊发表论文 2 篇以上。

研究周期届满达不到以上要求者，可延期 1 年并申报二次鉴定。延期 1 年后仍不符合结项要求的予以通报，其首席专家在三年内不得再次申报和承担重大项目。

2、结项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1) 《结项审批书》一式 6 份。

(2) 最终成果原件 1 套（审核后退还），复印件 1 套。

五、项目申报注意事项

1、申报者要具有严谨求实、注重诚信的学风，自觉坚持公平竞争的原则，严格遵守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规定。

凡有弄虚作假、抄袭剽窃、违规违纪等行为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参评资格；如果立项，一律撤项，五年内不得申报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

2、申报者须填报《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研究重大项目申报书》（附件1）和《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研究重大项目申报一览表》（附件2）。

3、申报材料包括：

（1）《项目申报书》纸质文本15份。

（2）《项目申报书》要求的相关附件材料2套。其中原件1套（审核后退还），复印件1套。

（3）《项目申报书》和《申报一览表》电子文本1份。

（4）《科研诚信承诺书》（附件3）纸质文本1份。

4、材料报送时间为2020年6月22日。

六、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张天鹏 杨欢

联系电话：5366585

科研处

2020年5月26日

附件：

1. 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研究重大项目申报书
2. 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研究重大项目申报一览表
3. 科研诚信承诺书